

# 青岛市政府采购

## 平度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信息一体化硬件升级项目 第 1 包

采 购 人：平度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山东金卫医药信息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PDCG2021000147

日 期：2021 年 6 月 7 日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b> .....	<b>4</b>
一、项目基本情况 .....	4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	5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5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5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b> .....	<b>8</b>
<b>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b> .....	<b>12</b>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2
<b>第四章 采购需求</b> .....	<b>13</b>
1. 项目说明 .....	13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 (包括附件、图纸等) .....	13
3. 商务条件 .....	22
<b>第五章 评标办法</b> .....	<b>24</b>
1. 相关要求 .....	24
2. 评分标准 .....	25
<b>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b> .....	<b>30</b>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30
2. 合格的投标人 .....	30
3. 保密 .....	31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	31
5. 踏勘现场 .....	32
6. 询问及答复 .....	32
7. 偏离 .....	32
8. 履约担保 .....	33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3
10. 招标文件 .....	33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4
12. 投标报价 .....	37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38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	38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	38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38
17. 投标保证金.....	39
18. 质疑.....	40
19. 投诉.....	41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42
<b>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b>	<b>43</b>
1. 开标程序.....	43
2. 开标.....	43
3. 评标委员会.....	43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5
5. 资格审查.....	45
6. 评标.....	46
7. 澄清有关问题.....	47
8. 定标.....	47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48
<b>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b>	<b>48</b>
11. 废标.....	49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49
13. 违法违规情形.....	50
14. 违规处理.....	51
<b>第八章 纪律要求.....</b>	<b>52</b>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52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52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52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52
<b>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b>	<b>53</b>
1. 签订合同.....	53
2. 追加合同金额.....	53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54
4.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54
<b>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b>	<b>60</b>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平度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信息一体化硬件升级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06-29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DCG2021000147

项目名称：平度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信息一体化硬件升级项目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400000.00 元，其中：第一包 4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2)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3)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并登记备案（报名），报名截止时间前未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并登记备案（报名）的投标人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报价资格。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cp.gov.cn](http://www.ccc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http://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http://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06-29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平度市民服务中心（北京路 379 号）2 号楼三楼 B306 室  
B306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度市人民医院

地址：平度市扬州路 112 号

联系方式：589627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山东金卫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 57 号高新万达 1 号写字楼 1107 室

联系方式：186531470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立铭、孙毅

电话：18653147025。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平度市人民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金卫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平度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信息一体化硬件升级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4400000 元，资金来源：国有（非财政）投资，出资比例：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代理费：524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自行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材料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zfcg.qingdao.gov.cn">http://zfcg.qingdao.gov.cn</a>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a href="http://ggzy.qingdao.gov.cn">http://ggzy.qingdao.gov.cn</a>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 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无
20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21	确定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其中核心交换机为核心产品。
22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3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4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签章	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2019年7月10日版”。 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 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pdf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pdf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pdf（word）不再上传）

26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27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gt;首页&gt;下载中心&gt;系统使用指南&gt;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CA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28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
3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办法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评标委员会确定1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照授权确定1名中标人。
32	中标公告	<p>中标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供应商是否中小微企业进行公告。</p>
33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3.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
33.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

		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33.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3.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3.5	监督和管理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3.6	关注	潜在投标人须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qingdao.gov.cn">www.ccgp-qingdao.gov.cn</a>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3.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无

###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____资质证书	电子文档	资质证书	是
3	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	电子文档	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	是
4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电子文档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是
5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是
6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电子文档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否
7	信用网站截图	电子文档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信用山东（ <a href="http://www.creditsd.gov.cn">www.creditsd.gov.cn</a> ）及信用青岛（ <a href="http://credit.qingdao.gov.cn">credit.qingdao.gov.cn</a> ）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是

资格证明文件备注：

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上传电子版资质证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采购人确需招标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在招投标活动开始前，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件规定办理审核手续，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方可招标采购进口产品，否则采购人不得招标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拒绝国产相同质量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详见附录 1。

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名称	数量	单位
●核心交换机	2	台
防火墙	2	台
虚拟化服务器	4	台
虚拟化软件	1	套
磁盘阵列	2	台
SAN 交换机	2	台
GPU 服务器	1	台
NAS 存储	1	台
前置机服务器	2	台

技术服务费	1	套
安全服务	1	套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 包 01：医疗集团信息一体化硬件升级项目

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核心交换机	#采用 CLOS 交换架构，为保证产品高速、低延迟转发，要求交换网板与业务板成采用正交架构，提供产品实物正面和背面照片，并标明业务板、交换网板、主控板、风扇框所在位置，主控引擎插槽≥2 个，独立交换网板插槽≥4 个（不包括主控板所含的交换网模块），业务槽位≥10，交换容量≥600T，包转发性能≥110000Mpps；	2	台
	支持 N:1 虚拟化，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虚拟组内设备具备统一的二层及三层转发表项，统一的管理界面，并可实现跨设备链路聚合；		
	支持 1: N 虚拟化，可将一台物理设备最大虚拟化为 4 台逻辑设备，各虚拟交换机间具备独立的转发表项及配置界面，各虚拟交换机的配置/重启互不影响；		
	支持 MAC in IP 数据封装等技术，基于现有的 IP 网络，给分散的物理站点提供灵活的二层互联功能；		
	支持 openflow 1.3 协议，出具全球 SDN 测试认证中心出具的证书和测试报告，支持 VxLAN、TRILL、VEPA 等特性；		
	为保证产品高效转发避免网络拥塞，本次所配置的 40GE 接口转发延迟≤1μs，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 v3、BGP4+ 等路由协议，支持 ICMP、ICMPv6、支持 ND (neighbor discover)、手工配置（自动创建）本地地址、IPv6 Ping、IPv6 Tracert。支持手动隧道，自动隧道，ISATAP，IPv4 over IPv6；		
	支持 L3 MPLS VPN，支持 VPLS/VPWS (Martini 及 Kompella)，支持跨 VPN 组播；		
	采用模块化操作系统，支持多进程备份及 ISSU 不中断业务升级特性，支持基础安全保护策略，可实现 ARP、DHCP、ICMP、IP 扫描、DHCP V6、ND 等各种攻击的自动防御		
	支持防火墙多、无线控制器等业务插卡，提供官网该产品选配信息截图；		
	为保障核心设备的安全可靠性，要求所投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6KV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为了降低机房能耗，满足国家绿色节能的要求，产品 40G 端口在负载 100%的情况下每端口功率需要≤10W，10G 端口在负载 100%的情况下每端口功率需要≤2W，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符合 IEEE 802.3az (EEE) 节能标准，支持端口休眠；		

	<p>#单台配置要求如下: 双引擎、两款交换网板 (与业务板正交互连)、4 块交流电源; 千兆电口≥24, 千兆光口≥20, 万兆业务数据光口≥28, 40G 光口≥4, 万兆单模模块≥24 个, 千兆单模模块≥10 个;</p> <p>为保证未来 3-5 年的扩容升级, 要求所投产品单槽位 100GE 以太网光口密度≥36 个, 提供官网该产品选配信息截图;</p>		
防火墙	<p>#1、标准 2U 专业防火墙设备, 设备采用标准 x86 架构, 网络层吞吐量≥40Gbps, 应用层吞吐量≥12Gbps, 并发连接数≥400W, 新建连接数≥22W CPS, 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 2 个万兆光口, 内存≥16G, 硬盘不低于 1T SATA, 不少于 2 个 USB 接口;</p> <p>2、访问控制规则支持模拟策略匹配, 输入源目的 IP、端口、协议五元组信息, 模拟策略匹配方式, 给出最可能的匹配结果, 方便排查故障, 或环境部署前的调试;</p> <p>3. 设备具备独立的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 特征总数在 7000 条以上;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4. 支持同访问控制规则进行联动, 可以针对检测到的攻击源 IP 进行联动封锁, 支持自定义封锁时间;</p> <p>5. 支持根据国家/地区来进行地域访问控制, 保障业务访问安全性</p> <p>6. 支持细致的服务器敏感数据识别, 识别维度包含服务器 IP、业务重要性、识别方式、开放的服务与端口、敏感数据页面数以及更新时间等, 并且可以进行详细的页面 URL 以及页面信息举报;</p> <p>7. 支持在同一个界面对全网所有服务器的安全状况进行风险评估, 支持对当前所有业务的安全防护状态进行动态保护, 支持对所有已被入侵和受控的设备进行风险监测与分析, 针对风险生成待办事件, 从而实现快速响应与处置; 支持手动评估功能, 自动展示最终的风险;</p> <p>8. 支持基于攻击阶段图的方式来匹配并展示当前用户遭受到攻击的具体所处状态, 并详细给出针对性处理建议, 便于用户快速响应安全问题;</p> <p>9. 支持安全策略一体化配置, 通过一条策略快速实现不同安全功能的配置, 简化策略配置工作;</p> <p>#10、所投产品厂商应是国家互联网应急响应中心网络安全应急服务国家级支撑单位 (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p> <p>11、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的软件研发实力具备 CMMI L5 认证, 产品厂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用户组成员单位 (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p>	2	台
虚拟化服务器	<p>2U 机架式, 标配原厂导轨</p> <p>#Intel Xeon 系列 CPU, 配置≥2 颗 Intel Xeon 6240R 处理器 (24 核, 2.4GHz, 35.75MB 三级缓存);</p> <p>#配置≥8*32GB (256GB) PC4-2933 内存, 具备联机备用模式, 可扩展≥24 个内存插槽, 支持最大容量 3T;</p> <p>配置≥1 个标配 SAS Raid 阵列卡 (不占用 PCIE 扩展槽), 支持 Raid0/1/10/5/6, 支持 RAID 1 ADM/RAID10 ADM (3 盘镜像, 调整缓存读写比例等功能);</p> <p>≥2GB 缓存, 可选配 4GB 缓存, 支持缓存数据保护, 且后备保护时</p>	4	台

	<p>间不受限制；</p> <p>配置≥8个2.5寸热插拔硬盘槽位，可扩展至≥30个2.5寸热插拔硬盘槽位。配置≥3块960GB SSD硬盘，内嵌≥4GB闪存空间，可存放日志及用户数据；</p> <p>支持≥8个标准PCIE3.0插槽；</p> <p>配置≥4个千兆以太网口，可选配千兆或万兆网卡，≥2块双口万兆光口网卡（含光模块），≥2块单口16G FC HBA卡（含光模块）；</p> <p>2个≥800W通用插槽白金热插拔电源套件，热插拔冗余风扇；</p> <p>配置≥1Gb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可选配置前面板独立的USB管理端口。配置虚拟KVM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支持3D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p> <p>支持基于嵌入式管理的硬件性能调优功能，针对延迟敏感型工作负载，可实现CPU在高于额定频率之上的稳定频率输出；可实现利用预配置的配置文件，自动调优内部服务器资源；可实现在更多的处理器内核上启用英特尔睿频技术所提供的更高的性能；</p> <p>嵌入式管理工具支持联合管理功能，无需软件即可实现多台服务器统一管理功能，如监控硬件健康状况，固件升级等；</p> <p>为保障系统兼容性，要求与存储统一品牌。</p>		
虚拟化软件	<p>采用裸金属架构，无需绑定操作系统即可搭建虚拟化平台；</p> <p>支持现有市场上的主流x86服务器，具有双方认可的官方服务器硬件兼容性列表；</p> <p>兼容现有市场上主流的存储阵列产品，具有双方认可的官方存储阵列兼容性列表，存储阵列类型包括SAN、NAS和iSCSI等；</p> <p>兼容x86服务器上能够运行的主流操作系统，具有双方认可的官方客户操作系统兼容性列表，尤其包括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 2000、SuseLinux、Solaris x86、FreeBSD、Ubuntu、Debian、Mac OS等，虚拟机上的操作系统不进行任何修改即可运行；</p> <p>提供虚拟机容错机制，可以保证运行虚拟机的宿主发生故障时，虚拟机机会自动触发透明故障切换，同时不会引起任何数据丢失或停机，保障所有应用持续可用。</p> <p>提供统一的内容库功能，从中心位置存储和管理内容，跨管理边界共享内容；</p> <p>提供基于LAN或WAN的、独立于磁盘阵列的虚拟机级别的复制软件，可以对虚拟机数据进行基于多个时间点的复制；</p> <p>提供虚拟机的备份功能，能够利用Avamar重复数据删除技术对整个虚拟机或虚拟机单个磁盘快速进行无代理备份（全备份或增量备份）和恢复。同时提供备份接口，能够与第三方备份软件无缝兼容对虚拟机进行集中备份；</p> <p>#支持可靠内存技术，可以将关键的组件（如Hypervisor）放置在受支持硬件上已被确定为“可靠”的内存区域中，避免其受到无法纠正的内存错误的影响，提高系统稳定性；</p>	1	套

	<p>具有 VAAI 存储加速功能，可以通过管理平台将快照、克隆、复制、加密等数据服务移交给底层存储，以利用基于磁盘阵列的高效操作和第三方存储供应商的多路径软件功能，进而改进性能，可靠性和可扩展性；</p> <p>#能够虚拟化外部存储，包含 SAN 和 NAS 设备。通过对物理存储资源进行抽象化并将它们池化，可更加灵活地使用和配置为跨越一个或多个存储阵列的逻辑存储池；</p> <p>提供分布式虚拟交换机功能，实现虚拟机之间或虚拟机与物理机之间的网络调度，通过分布式虚拟交换机可以在单一界面中对虚拟化集群环境进行统一的网络管理；</p> <p>提供网络 I/O 控制 Network I/O Control (NIOC) 功能；</p> <p>提供单源 I/O 虚拟化 (SR-IOV) 功能，以实现低延迟和高 I/O 工作负载；</p> <p>提供 Network vMotion 功能，通过跟踪每个虚拟机在 VDS 上从一个主机移动到另一主机时的网络连接状态（例如计数器和端口统计信息），简化监控和故障排除；</p> <p>提供 Storage DRS 功能，可持续平衡存储空间使用量和存储 I/O 负载，同时避免出现资源瓶颈，以满足应用服务级别要求；</p> <p>提供 Storage I/O Control 功能，可以为有权访问共享存储池的一组虚拟机确定 I/O 优先级，确保核心业务的优先访问权限；</p> <p>#提供不少于 8 个 CPU 的服务器虚拟化软件授权许可及 1 个管理软件许可，三年软件升级服务、在线支持服务、电话支持服务。</p>		
磁盘阵列	<p>多控制器架构，多个控制器之间采用 PCI-E 或 Infiniband 总线点对点全网状直接互联，要求无外置线缆模式互联且非万兆网络或 FC 链路互联模式。需提供厂商官网或官网彩页截图证明并盖章；</p> <p>#配置 2 个存储控制器，最大可以升级到 4 个控制器引擎。（不包括外接虚拟化网关或者 NAS 控制器等）；</p> <p>#要求采用 Intel 存储处理器或 ASIC 存储专用处理器，总 Intel 处理器或 ASIC 处理器不小于 12 颗，每个控制器中的 Intel 存储处理器核数 <math>\geq 20</math> 核，每 CPU 核数频率 2.2GHz；</p> <p>支持处理器升级，可在不更换控制器机框及不搬移硬盘的情况下将每个控制器的 Intel 处理器核数升级至 40 核，实现控制器核数的升级，而无需数据迁移；</p> <p>#配置 1.92TB SSD 硬盘 <math>\geq 8</math> 块，2.4TB 10K SAS SFF 硬盘 <math>\geq 16</math> 块，支持 NVMe SSD 及 SAS SSD，支持多类型磁盘多方向、无中断在线数据迁移，迁移过程不影响业务性能，具备去零功能，提高空间利用率，采用高速多对多磁盘故障恢复方式，提高恢复速度的同时，可保证磁盘恢复期间应用的性能；</p> <p>#配置高速缓存 <math>\geq 512</math>GB（缓存不包含 SSD 磁盘、PCI-E SSD、闪存、压缩或重删缓存和 NAS 控制器缓存），支持缓存升级，可在不更换控制器机框及不搬移硬盘的情况下将每个控制器的缓存升级至 1TB，双控制器时最大可支持 2TB 缓存（缓存不包含 SSD 磁盘、PCI-E SSD、闪存、压缩或重删缓存和 NAS 控制器缓存），实现控制器缓存的升级，而无需数据迁移；</p>	2	台

	<p>配置 FC 接口<math>\geq 8 \times 16\text{Gbps}</math>，最大支持<math>\geq 24</math> 个 16Gbps FC 主机接口；后端采用 12Gbps SAS 接口；</p> <p>配置存储能力预测功能，可根据目前存储负载情况及现有配置情况，预测存储未来若干天的性能趋势，让存储性能变得可以预测和控制，需提供产品管理软件的存储能力预测截图证明并盖章；</p> <p>#配置全容量许可精简功能，配置全容量的重复数据删除软件，配置全容量许可的克隆功能，配置全容量许可的在线重删压缩功能，配置全容量许可快照功能；</p> <p>配置应用负载 IO 检测功能，可实现应用负载 IO 数据块结构检测，清晰展示不同数据块的存储数量，并依据应用负载 IO 数据块的规律呈现曲线图，IO 数据块粒度支持 4K，8K，16K，32K，64K，128K，256K，512K，可直观展示应用负载 IO 的特点、规律及压力，从而为每一个应用负载分配合理的资源。需提供产品管理软件的负载 IO 截图及曲线图截图证明并盖章；</p> <p>#配置存储双活功能，在不加额外网关的情况下可以实现和同厂商中端和高端型号存储组成双活阵列，在一台阵列故障的情况下，主机 IO 访问可以无缝切换到另外一台阵列而不会中断业务，要求支持 VMWare、Windows Server、MS Hyper-V 和 Oracle RAC 等；</p> <p>在不加额外网关的情况下可以实现和同厂商的高中端存储和全闪存存储的在线数据迁移，数据可以在多台存储之间按照性能、容量等策略进行在线数据迁移，迁移过程中业务可连续运行，对于主机平台透明；</p> <p>配置 VMWare VM 性能拓扑功能，可以在存储管理界面下展示基于 VM 的性能拓扑图，在一定时间周期内监控每一个 VM 的 IO 经过的节点和性能状态，包括存储系统、存储 LUN、主机服务器、DataStore、VMDK 及 VM 等环节，当发现性能异常时可快速定位性能问题所在。需提供存储管理界面截图和厂商官网或官网彩页截图证明并盖章；</p> <p>配置 VMWare DataStore 性能视图功能，可以在存储管理界面下展示至少 20 个的 DataStore 的性能视图，并通过视图大小反应 DataStore 的工作负载压力，且根据颜色来区分性能压力是否异常，为用户提供直观的虚拟机性能管理能力。需提供存储管理界面截图和厂商官网或官网彩页截图证明并盖章；</p> <p>配置 VMware SRM for vVols 功能，可在 vVols 环境下配置 Site Recovery Manager 策略。需提供 VMware 官网的 SRM for vVols 兼容性截图以及 VMware vVols 配置界面截图证明并盖章；</p> <p>提供原厂三年 7x24 原厂质保服务，原厂上门安装服务，五年 SSD 保修服务；</p>		
SAN 交换机	<p>#全光纤 32Gbps SAN 机架式交换机；满配并激活<math>\geq 24</math> 口，每台配置<math>\geq 24</math> 个 16Gb 端口，含光纤模块；每台配备<math>\geq 24</math> 根光纤线</p> <p>为保障系统兼容性，要求与存储统一品牌。</p>	2	台
GPU 服务器	<p><math>\geq 2</math> 颗 Intel Xeon Silver 4210 (2.2GHz/10 核/13.75MB/85W) 处理器 Intel C622 芯片；配置<math>\geq 128\text{GB DDR4-2933}</math> (4x 32GB) 内存，24 个内存插槽；配置<math>\geq 2</math> 端口千兆网卡，支持万兆网卡；<math>\geq 3</math> 块 1.92TB</p>	1	台

	<p>SATA RI SFF SC DS SSD 硬盘;</p> <p>超薄 DVD 刻录; 配 2 个 PCIe x4; 3 个 PCIe x8; 4 个 PCIe x16 插槽;</p> <p>#实配一块 RTX3090-24GGPU 卡;</p> <p>配置 1125W 电源; 带原装鼠标键盘; 1 个耳机接口; 4 个 USB 3.1 (1 个充电); 2 个 USB 3.1 Type-C, 1 个 PS/2 键盘端口; 1 个 PS/2 鼠标端口; 2 个 RJ-45 (1 GbE); 6 个 USB 3.1 Gen 1; 1 个音频输入; 1 个音频输出; 1 个串口;</p> <p>原厂 3 年质保</p>		
NAS 存储	<p>标配 1 颗 Intel Xeon-Bronze 3104 (1.7GHz/6-core/85W), 可扩展第二颗处理器;</p> <p>标配 16G 内存, 24 个内存插槽; 标配 12G SAS 阵列卡;</p> <p>标配 12 硬盘位, 4TB SAS 12G Midline 7.2K LFF (3.5in) HDD 8 块, 后置两块 M.2 SSD 预装 Windows Storage 2016 标准版操作系统; 3 个 PCIe 扩展槽, 可选增加 3 个 PCIe 槽; 标配 TPM 2.0 安全模块;</p> <p>标配 2 个 800W 铂金热插拔冗余电源; 标配 6 个高性能热插拔冗余风扇; 2U 高度, 标配安全面板, 易安装导轨。</p>	1	台
前置机服务器	<p>#≥2 颗 Intel Xeon Silver 4214R (12-Core, 2.4 GHz, 100W) 处理器; Intel C621 芯片; 配置 64GB 2Rx4 PC4-2933Y-R (2x 32GB) 内存, 24 个内存插槽;</p> <p>配置 4 口千兆 Ethernet 1Gb 4-port 366FLR 网卡, 占用 FlexibleLOM 插槽;</p> <p>支持 8 个 SFF 热插拔硬盘位, 配 3 块 3.84TB SATA RI SFF SC DS SSD 硬盘, 最大支持 24 个前置硬盘槽位; 3 个 PCIe (x8, x16, x8 带 m.2 接口) 插槽, 可增加到 8 个 PCIe 插槽 (需要第 2 颗处理器), 带前置服务端口; 可选 1 个串口, 1 个 VGA 口, 可选 1 个 DP 口, 1 个 MicroSD 插槽, 5 个 USB 端口;</p> <p>6 个冗余风扇; 2 个 800W 电源, 可选热插拔冗余; 2U 机架式, 含便捷安装导轨, 不含理线架; 3 年 5*9, NBD</p>	2	台
技术服务费	<p>1、服务器 ESXI 底层的安装, vCenter 控制端部署, SAN 网络的调试配置, 存储双活的初始化配置, 上线前的模拟故障测试服务, 业务的迁移服务, 所有安装所需的网络跳线, 光纤跳线等材料。</p> <p>2、核心交换机设备调试安装, 核心网络的割接上线服务, 交换机虚拟化的调试。</p> <p>3、项目组成员其中 2 人在项目实施结束后转为驻场人员, 提供三个月驻场服务。</p>	1	套
安全服务	<p>一、资产识别: (目标对象: 服务器大约 100 台、网络及相关设备大约 110 台、终端设备大约 1200 台及其他信息化相关设备)</p> <p>1、依据相关国家标准或国际标准, 对招标方的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和识别, 识别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资产类型、IP 地址、责任人、用途、操作系统、数据库等。</p> <p>1、资产类别应按照相关规范分类,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几大类:</p> <p>业务应用—业务系统, 如 HIS、LIS 系统、门户网站等;</p> <p>网络结构—网络拓扑结构图;</p>	1	套

	<p>数据文档—设计方案、操作手册、业务数据等；          软硬件资产—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等；          物理环境—机房；</p> <p>2、依据相关规范，投标方应根据资产识别结果，科学、合理的对资产进行重要性赋值，明确资产价值。          投标方应针对资产识别情况及问题及时汇报。</p> <p>3、输出内容：《资产识别表》</p>		
	<p>二、弱口令扫描：（目标对象：服务器大约 100 台、网络及相关设备大约 110 台）</p> <p>1、通过专业安全扫描工具，采用暴力破解的方式，对指定的远程或者本地的网络设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进行弱口令检测。</p> <p>2、输出内容：《弱口令分析报告》</p>		
	<p>三、威胁识别：（目标对象：服务器大约 100 台、网络及相关设备大约 110 台）</p> <p>1、依据相关国家标准或国际标准，对存在脆弱性的资产进行威胁的全面识别，及时发现潜在威胁的原因，避免或降低威胁发生的几率。</p> <p>2、预防控制措施情况，如：已有安全策略和防护程序情况、软件版本和补丁管理、安全域和访问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及落实、安全意识培训等</p> <p>3、检测控制措施情况，如：网络入侵检测能力、主机入侵检测能力、安全事件报告流程。</p> <p>4、投标方应对威胁利用率极高的风险提出整改建议，配合招标方及时处置。</p> <p>5、输出内容：《威胁识别整改分析报告》</p>		
	<p>四、漏洞扫描：（目标对象：服务器大约 100 台、网络及相关设备大约 110 台）</p> <p>1、漏洞扫描应按照以下要求实施：          漏洞扫描服务流程：          投标方应对漏洞扫描的目标对象进行全面梳理和识别，识别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资产类型、IP 地址、责任人、用途、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投标方应提交漏洞扫描工具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厂商、设备型号、漏洞库、销售许可证等）、漏洞扫描工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对象、扫描时间、风险规避措施等）及漏洞扫描申请，招标方授权后，方可进行。          投标方应对漏洞扫描结果进行人工验证，保证漏洞扫描结果的真实性。          投标方应提交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保证漏洞修复可落地。</p> <p>2、漏洞扫描工具支持对象应包含但不限于：          网络设备：路由器、交换机、防火墙等；          操作系统：windows、linux、UNIX 等；</p>		

	<p>数据库：Oracle、MS SQL、Mysql 等；          中间件：Apache、Tomcat、weblogic 等。</p> <p>3、漏洞扫描参数应包含但不限于：版本漏洞、开放端口、开放服务、空/弱口令账户、安全配置等。</p> <p>4、输出内容：《漏洞扫描报告》</p>		
	<p>五、基线核查：（目标对象：服务器大约 100 台、网络及相关设备大约 110 台）</p> <p>1、基线核查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网络设备：OS 安全、帐号和口令管理、认证和授权策略、网络与服务、访问控制策略、通讯协议、路由协议、日志审核策略、加密管理、设备其他安全配置等；          操作系统：系统漏洞补丁管理、帐号和口令管理、认证、授权策略、网络与服务、进程和启动、文件系统权限、访问控制、通讯协议、日志审核功能、剩余信息保护、其他安全配置等；          数据库：漏洞补丁管理、帐号和口令管理、认证、授权策略、访问控制、通讯协议、日志审核功能、其他安全配置等；          中间件：漏洞补丁管理、帐号和口令管理、认证、授权策略、通讯协议、日志审核功能、其他安全配置等。</p> <p>2、输出内容：《基线核查报告》</p>		
	<p>六、渗透测试：          服务方案：          1、投标方应根据招标方安全需求及重要业务系统结构，设计针对性的渗透测试方案，并提交至招标方进行评审          2、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详细说明渗透测试的实施流程、渗透测试方法、实施过程中用到的工具、实施过程中可供考量的具体工作指标及各阶段输出成果          3、投标方提供的渗透测试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          渗透方法和流程          渗透测试风险评估和控制方案          渗透测试须采用国内外商业检测工具或自有检测工具          提供渗透测试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          服务内容：          1、招标方授权后，由招标方指定 1-2 个业务，投标方通过模拟黑客攻击行为通过本地或远程方式对目标对象进行非破坏性的入侵测试          2、渗透测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身份验证类          会话管理类          访问控制类          输入处理类          信息泄露类          第三方应用类          3、投标方渗透测试人员应针对使用不同技术手段发现不同纬度的漏洞，并进行验证，形成记录和报告          4、输出内容：《渗透测试报告》</p>		

	<p>七、安全加固：</p> <p>1、网络设备安全加固：对网络设备的管理员进行分级管理，权限更高的管理员的帐号和口令的管理要求必须保证是最严格等级，同时对其他管理员的帐号和口令的复杂度进行优化；</p> <p>对网络设备的登录帐号进行加固，使其满足一定强度的认证要求，并对不同级别的授权策略进行优化；</p> <p>网络设备的配置方面，必须遵循最小化服务原则，关闭网络设备不必要的所有服务，修复网络服务或网络协议自身存在的安全漏洞以降低网络的安全风险；</p> <p>针对网络设备管理设置访问安全限制策略，只允许特定主机访问网络设备</p> <p>根据安全级别要求，开启网络设备必需的监控日志记录，并支持一定周期的日志本地存储或外置存储；</p> <p>2、主机操作系统加固：对主机操作系统的管理员进行分级管理，确保不同管理员的帐号和口令的管理要求差异化，同时对帐号和口令的复杂度进行严格要求；</p> <p>确保主机操作系统的登录帐号达到一定强度的认证要求，并对不同级别的授权策略进行优化；</p> <p>主机操作系统的网络服务、进程和启动项配置方面，必须遵循最小化服务原则，关闭主机操作系统不需要的所有服务，降低网络服务或网络协议自身存在的安全漏洞带来的安全风险；</p> <p>严格把控每个文件/文件夹的访问权限，只允许授权的帐户访问此文件/文件夹；</p> <p>针对主机操作系统管理设置访问安全控制策略，只允许特定主机访问网络设备；</p> <p>按照安全级别要求，开启主机操作系统必需的监控日志记录，并支持一定周期的日志本地存储或外置存储。</p> <p>3、《安全加固报告》的具体内容应包含：</p> <p>1) 对加固结果的记录</p> <p>2) 对未能实施加固（残余风险）的风险项进行详细说明，并提出安全补救措施和安全专家建议，为管理人员的后期维护提供参考。</p>	
--	--	--

### 3. 商务条件

#### 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 3.2 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额的 30% 预付款，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额的 65%，余款 5% 作为质保金 1 年内付

清。

### 3.4 验收

3.4.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4.2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7日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4.3 货物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 3.5 质量保证期

3.5.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投标人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5.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 3.6 售后服务

3.6.1 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3.6.2 中标人在接采购人通知1小时做出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

3.6.3 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

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评标基准价 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最终报价：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 6%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 30% 以上的，给予 3%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

			价格) × 满分
技术力量	6	<p>(1)企业获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 1 分，总计 2 分。没有不得分。</p> <p>(2) 企业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的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要求二级及以上证书得 2 分；三级及以下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p> <p>(3) 企业获得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三级及以上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三级及以上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 1 分，总计 2 分；没有不得分。</p>	
投标人业绩	2	<p>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交换机类或服务类或安全类项目业绩，每有一项业绩得 1 分，满分 2 分。</p> <p>投标人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实施方案	5	<p>任务和目标理解准确，制定的实施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得 1-3 分；有切实可行的解决和完成项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有合理进度安排，得 1-2 分。</p>	
培训方案	5	<p>对投标人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和课程安排等）进行综合评价，优得 5-4 分，良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p>	
产品性能保障	12	<p>(1) 投标人所投交换机的生产厂家具有国内权威评测机构出具颁发的 2019 年"用户服务满意度"证书，获得第一得 3 分，第二得 2 分，第三得 1 分。（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交换机的生产厂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受国家的认可，提供国家权威三部委联合颁发的"创新型企业"（非试点企</p>	

		<p>业)证书的得3分。(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所投的防火墙设备应为国产综合类防火墙成熟产品,所投防火墙在2019年在国内综合类防火墙市场占有率排名前3名,并且入围2019年Gartner企业级防火墙魔力象限。同时满足以上2项得3分,满足其中1项得1分;(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p>(4) 投标人所投存储设备</p> <p>国内外知名品牌,投标品牌厂商在IDC跟踪报告2019年全年全球"企业存储市场"厂商销售额排名前三名;</p> <p>投标产品必须为成熟产品,需提供官方100%系统可用性证明,</p> <p>同时满足以上两项得3分,满足一项得1分;(需提供厂商官网或官网彩页截图证明)</p>
项目实施人员	12	<p>为保证院区各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投标人需配备专业的项目实施人员:1名项目经理和3名项目组成员:</p> <p>(1)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颁发的国家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证书,同时具有以上2项证书得3分,具有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2) 项目组成员:</p> <p>2.1)项目组成员其中一人具有IT服务项目经理、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同时具有以上2项证书得3分,具有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2.2)项目组成员其中一人具有IT服务工程师、H3CSE-R&amp;S或思科CCNP-R&amp;S或其他厂商同等级</p>

				<p>证书，同时具有以上 2 项证书得 3 分，具有其中一项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p> <p>2.3) 项目组成员其中一人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证书、思科 CCIE 或新华三 H3CIE 或锐捷 RCIE 或其他厂商同等级证书，同时具有以上 2 项证书得 3 分，具有其中一项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p> <p>注：</p> <p>(1) 以上人员不能同时担任多岗位。</p> <p>(2) 以上人员要求为投标人企业自有员工，投标时需以上人员开标截止时间前连续 6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p>(3) 中标后中标人需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以上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查验。</p>
	售后服务方案		8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安排、出现故障响应速度、备品备件及售后服务措施等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项得 2 分，总计 8 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得 0 分。</p>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采政策加分		5	<p>加分计算方法是：</p> <p>加分=5×[所投优先采购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总计最高加 5 分。</p> <p>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p>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基本分	20	<p>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等综合评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4 分，一般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p> <p>偏离表中任何一项未如实响应，本项直接评为 0</p>

				分。 注：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内容逐条答复、说明和解释并填写技术偏离表。
		一般负 偏离	0	一般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负偏 离	0	#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4分，扣完为止。

###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3 投标人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2.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

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4.4.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或开标时因投标人原因未解密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招标文件

###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11.3.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部分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 11.4.4 投标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 11.4.6 商务响应表；

#### 11.4.7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 11.4.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 11.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 11.4.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 11.4.11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 11.4.12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1.4.13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 11.4.14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 11.5 技术部分

#### 11.5.1 货物清单（包括产品彩页）；

11.5.2 技术响应表；

11.5.3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11.5.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5.5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或代理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2）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内容：

（2.1）技术方案；

（2.2）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2.3）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所需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以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2.4）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条款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制造标准。

（2.5）当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3）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4）如果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者技术方案时，应书面征得其同意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方可使用。

(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1.5.6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5.7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17.1.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金额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1.2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7.1.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人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17.3 投标保证金的不予退还

17.3.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的有关资料不真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3) 损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权益的；
- (4) 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专家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 (5)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故意哄抬报价、串标或者其它违法行为的；
- (6)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7)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有关规定的其它情形。

17.3.2 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应在规定时间内上缴国库。

## 18. 质疑

18.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及纸质版质疑材料一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请按照质疑与投诉的相关法律法规提交纸质材料，未提交纸质版质疑材料的不予受理，未按要求提交相关质疑材料的后果自负，请知晓。）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8.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8.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8.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

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19. 投诉

1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9.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9.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9.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法律依据；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开启，自备电脑、CA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参与网上开标，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如供应商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单位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 3. 评标委员会

####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

购项目评审活动。

###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 4.1 资格审查
-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 4.4 符合性审查；
-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 4.6 澄清有关问题；
- 4.7 比较与评价；
-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4.9 编写评标报告；
- 4.10 宣布评标结果。

#### 5. 资格审查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3.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6.3.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

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0.2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4 投标超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

10.5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0.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8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12.2 投标人瑕疵滞后的处理

12.2.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12.2.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人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 12.3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八章 纪律要求

###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 其评审意见无效, 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甲方支持乙方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青财采〔2019〕20 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乙方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甲方承诺无条件允许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

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3.1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能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商定。

3.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 4.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20\_\_年\_\_月\_\_日参加了（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包及包名称）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 计				

注：如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具体品牌、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可用附件形式列明，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 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原产地：

2. 货物的质量要求：

.....

3. 货物的技术标准：

.....

## 第四条 交货

1. 交货日期：

2. 交货地点：

.....

## 第五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

## 第六条 货款支付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 甲方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 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金额：\_\_\_\_\_%签约合同价，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

.....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允许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交付验收合格\_\_\_\_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交监督部门审核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

.....

####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

.....

#### 第九条 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4.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实质性验收时间为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5%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5.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_\_\_\_\_。

6.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7.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8.

.....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市财政局一份，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一份。

.....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01011D6A-EEF4-4C84-8287-DEFA370FAACC4

##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01011D6A-EEF4-4C84-8287-DEFA370FAACC4

#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1要求的内容）；
- 2、 资格证书（如有）；
- 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 4、 信用网站截图：“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http://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http://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 5、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 标 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 商务文件目录

- 1、投标函(见附件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
- 4、报价一览表(见附件5)；
- 5、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6)；
- 7、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8、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见附件8) (若有)
- 9、投标人荣誉(获奖)证明材料；(若有)
- 10、商务响应表(见附件9)；
- 11、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10)；
- 12、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11)；
-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12)；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3)；
- 15、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 16、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7、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 18、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2

##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以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 第\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含税总报价
1		
总计		小写:
		大写: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 第 \_\_\_\_\_ 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及单位	合计
1							
2							
3							
	.....						
合计总报价 (元)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8:

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商务响应表（内容仅供参考，可自行扩展）

投标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附件10:

##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采购人名称)组织实施(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乙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附件11: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 (甲方名称) 与\_\_\_\_\_ (乙方名称)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_\_\_\_\_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联合投标代理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甲方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乙方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1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 技术文件目录

- 1、项目总体架构以及技术解决方案；
- 2、货物清单（见附件14）；
- 3、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4、技术响应表（见附件15）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
- 5、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16）；
- 6、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若有）（见附件17）；
- 7、保证供货周期的组织方案以及人力资源安排；
- 8、投标人在青岛市的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数量以及分布情况；
- 9、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0、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4:

### 货物清单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附件15:

### 技术响应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3、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1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投标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附件17: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件18:

### \_\_\_\_\_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货物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 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内容	货物清单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技术、性能指标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质量证明文件	售后服务承诺	安全标准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2.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2.2.1		.....
2.2.2		#.....
2.3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2.5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2.5.1		.....
2.5.2		.....
2.6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2.7	其他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其他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其他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件18:

### \_\_\_\_\_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货物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 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内容	货物清单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技术、性能指标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质量证明文件	售后服务承诺	安全标准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

## 附录

##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
3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2	
4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6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7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2	
8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9	其他 1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其他 2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11	其他 3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录1

##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 核心交换机 重要参数: 备注:	2	台	否
2	货物名称: 防火墙 重要参数: 备注:	2	台	否
3	货物名称: 虚拟化服务器 重要参数: 备注:	4	台	否
4	货物名称: 虚拟化软件 重要参数: 备注:	1	套	否
5	货物名称: 磁盘阵列 重要参数: 备注:	2	台	否
6	货物名称: SAN交换机 重要参数: 备注:	2	台	否
7	货物名称: GPU服务器 重要参数: 备注:	1	台	否
8	货物名称: NAS存储 重要参数: 备注:	1	台	否
9	货物名称: 前置机服务器 重要参数: 备注:	2	台	否
10	货物名称: 技术服务费 重要参数: 备注:	1	套	否
11	货物名称: 安全服务 重要参数: 备注:	1	套	否